

大成網址：<http://www.greatwall.com.tw>
證券交易所：<http://mops.twse.com.tw/>



股票代號：1210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ENTERPRISE CO., LTD.

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

目 錄

壹、 會議程序	1
貳、 議 程	2
參、 報告事項	3
肆、 承認事項	11
伍、 討論及選舉事項	12
陸、 臨時動議	14
柒、 附 錄	
致股東報告書	15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9
一〇一年度財務表冊	20
營業報告及財務表冊附件	35
公司章程	41
股東會議事規則	48
董事會議事規範	50
選舉辦法	54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55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58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相關資訊	63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63
全體董事、監察人資料	64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 宣佈開會
- 二、 主席致開會詞
- 三、 報告事項
- 四、 承認事項
- 五、 討論及選舉事項
- 六、 臨時動議
- 七、 散 會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整

地點：台南市永康區蔦松二街三號 本公司大禮堂

一、報告事項

- (一) 報告一〇一年度營業狀況
- (二) 監察人審查一〇一年度財務決算表冊報告
- (三) 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保留盈餘之影響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
- (四) 報告背書保證事項辦理情形
- (五) 轉換公司債換發股份
- (六) 報告間接赴大陸投資相關事宜
- (七) 報告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內容

二、承認事項

- (一) 承認一〇一年度財務決算表冊
- (二) 承認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三、討論及選舉事項

- (一) 討論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二) 討論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三) 選舉本公司董監事
- (四) 解除本公司第十四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

四、臨時動議

五、散 會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一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6 頁。

第二案

案由：監察人審查一〇一年度財務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9 頁。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保留盈餘之影響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一.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 1 項訂定公開發行公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

二. 公開發行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三. 首次採用 IFRS 保留盈餘淨資加數 42,995,082；102.1.1 特別盈餘公積應提列數 42,995,082

第四案

案由：背書保證事項辦理情形，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度對外背書及保證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家城(股)公司	2	5,660,343	15,000	15,000	無	0.13%	11,320,687
0	"	國成麵粉(股)公司	"	5,660,343	275,000	247,500	"	2.19%	11,320,687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第五案

案由：報告可轉換公司債(大成一，代號 12101)換發股份情形，敬請 鑒核。

說明：民國 101 年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換發股份情形如下：

- 一. 101 年 7 月：轉換價格新台幣 28.40 元，執行轉換債券共 27 張，金額新台幣 2,700,000 元，換發股數共 95,069 股。
- 二. 101 年 8 月：轉換價格新台幣 28.40 元，執行轉換債券共 1,376 張，金額新台幣 137,600,000 元，換發股數共 4,845,037 股。
- 三. 101 年 9 月：轉換價格新台幣 26.01 元，執行轉換債券共 2,739 張，金額新台幣 273,900,000 元，換發股數共 10,530,530 股。
- 四. 累計迄 101 年 9 月 21 日到期日共執行轉換 8,047 張可轉換公司債，累計換發股數 26,505,376 股，每股面額 10 元，與公司流通在外之普通股權益相同，並於 102 年 1 月 16 日由經濟部商業司核准完成公司債轉換股份之變更登記。

第六案

案由：報告間接赴大陸投資相關事宜，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成食品(蛇口)有限公司	麵粉相關產品生產、銷售。	HKD 132,510	2	362,508	-	-	362,508	37.35%	857	99,294	-
大成食品(天津)有限公司	麵粉相關產品生產、銷售。	USD 9,378	"	53,136	-	-	53,136	72.40%	4,354	264,911	-
大成宮產食品(大連)有限公司	雞肉加工品產銷。	USD 9,880	"	-	-	-	-	52.04%	10,065	122,713	-
大成食品(大連)有限公司	雞肉、飼料產銷。	USD 26,600	"	315,908	-	-	315,908	29.67%	18,972	381,185	-
遼寧大成農牧實業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9,080	"	229,600	-	-	229,600	52.04%	15,167	530,510	-
大成農牧(黑龍江)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562	"	-	-	-	-	52.04%	28,813	188,768	-
大成農牧(營口)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4,636	"	57,813	-	-	57,813	52.04%	(110,966)	107,816	-
大成農牧(鐵嶺)有限公司	雞肉、飼料產銷。	USD 14,089	"	84,655	-	-	84,655	52.04%	65,354	526,665	-
大成萬達(天津)有限公司	雞肉、飼料產銷。	RMB 347,200	"	-	-	-	-	52.04%	25,982	601,287	-
青島大成飼料科技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3,300	"	-	-	-	-	52.04%	21,976	139,007	-
北京東北亞諮詢有限公司	經營管理顧問服務。	USD 500	"	-	-	-	-	52.04%	(6,944)	(2,230)	-
北京富強在線訊息技術有限公司	糧商業、畜產品批發業，飼料及農產品零售。	USD 29,146	"	-	-	-	-	22.76%	1,818	(11,370)	-
東北農牧(長春)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111	"	19,483	-	-	19,483	52.04%	2,666	136,605	-
大成農牧(河南)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900	"	-	-	-	-	52.04%	(1,995)	22,028	-
大成美食(上海)有限公司	雞肉、豬肉、冷食保鮮加工調理食品的產銷。	USD 6,940	"	82,000	-	-	82,000	52.04%	3,652	128,983	-
大成昭和食品(天津)有限公司	麵粉相關產品生產、銷售。	USD 8,950	"	26,158	-	-	26,158	55.00%	8,761	184,162	-
湖南大藍生物科技飼料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350	"	-	-	-	-	26.02%	(1,797)	4,763	-
湖南大成科技飼料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2,234	"	-	-	-	-	52.04%	(2,819)	60,392	-
大成食品(河北)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0,100	"	-	-	-	-	52.04%	(113,845)	(8,191)	-

大成食品(盤錦)有限公司	雞肉產銷。	USD	3,000	2	-	-	-	-	52.04%	20	46,484	-
大成良友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麵粉相關產品生產、銷售。	RMB	100,000	"	-	-	-	-	45.00%	2,343	164,284	-
大成農技飼料(瀋陽)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3,038	"	-	-	-	-	52.04%	(2,209)	54,165	-
大成農技(葫蘆島)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3,800	"	-	-	-	-	52.04%	(987)	467,716	-
大成藍雷營養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6,536	"	-	-	-	-	50.00%	(6,424)	59,424	-
大成藍雷營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000	"	-	-	-	-	50.00%	4,853	18,945	-
上海寰城季諾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義式餐飲、烘培及餐飲服務管理。	USD	3,100	"	101,680	-	-	101,680	100.00%	(2,931)	84,083	-
北京大成永和餐飲有限公司	中式連鎖快餐。	USD	1,950	"	44,647	-	-	44,647	79.03%	(15,847)	(9,340)	-
北京寰城季諾餐飲有限公司	義式餐飲、烘培。	USD	2,530	"	21,320	-	-	21,320	100.00%	(22,279)	35,578	-
意曼多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義式餐飲、烘培及餐飲服務管理	USD	2,800	"	-	-	-	-	70.00%	(399)	20,500	-
上海迅食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中式連鎖快餐。	USD	278	"	-	-	-	-	70.00%	(5)	(6,006)	-
天津迅食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食品加工。	USD	2,702	"	-	62,612	-	62,612	92.30%	(16,026)	74,042	-
華邦(天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飼料。	RMB	2,891	"	35,542	-	-	35,542	90.25%	10,912	22,586	-
全能生物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飼料。	USD	5,000	"	241,074	-	-	241,074	100.00%	(10,532)	125,633	-
吉林中新成食品有限公司	豬肉加工、飼料加工和產品銷售等。	RMB	160,000	"	-	-	-	-	11.24%	(3,402)	79,161	-
台畜大成食品(大連)有限公司	豬肉產銷。	RMB	20,000	"	-	-	-	-	20.82%	(1,825)	(17,437)	-
山東大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3,000	"	-	-	-	-	52.04%	(5,680)	39,929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美金元/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53,582,434	US\$154,853,935	6,792,41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註明。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係依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損益認列的部份係以年度月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本金額不包括盈餘增資金額。

第七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內容，敬請 鑒核。

說明：詳細修改條文對照表如下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變更事由
<p>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1年8月22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34136號令訂定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份修正條文，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p>
<p>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辦理議事事務單位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 本公司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非擔任董事之經理人員列席。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一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 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p>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辦理議事事務單位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 本公司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一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 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1年8月22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34136號令訂定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份修正條文，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p>
<p>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p>	<p>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1年8月</p>

<p>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p> <p>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p> <p>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 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p> <p>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 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 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 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p> <p>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 證券。</p> <p>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p> <p>七、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p> <p>除本條所列之董事會討論事項外，董事會依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行使董事會職權者，其授權層級、內容或事項應具體明確表示於董事會討論事項。</p>	<p>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p> <p>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 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 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p> <p>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 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p> <p>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 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 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 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p> <p>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 證券。</p> <p>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p> <p>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 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 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p> <p>八、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p> <p>除本條所列之董事會討論事項外，董事會依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行使董事會職權者，其授權層級、內容或事項應具體明確表示於董事會討論事項。</p>	<p>22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4136號令訂 定發布之「公開發行 公司董事會議事辦 法」部份修正條文，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 議事規範」部份條 文。</p>
--	---	---

<p>第十五條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p>	<p>第十五條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1年8月22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34136號令訂定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份修正條文，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p>
<p>第十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二、主席之姓名。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五、記錄之姓名。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九、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於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 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及監察人，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p>第十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二、主席之姓名。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五、記錄之姓名。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及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九、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於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 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1年8月22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34136號令訂定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份修正條文，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p>

	<p>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及監察人，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	--	--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一年度財務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6 頁）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0 頁）。

三、謹此提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擬具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35頁）。

二、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擬由一〇一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新台幣六億七千九百七十四萬八千六百五十八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現金股利1.2元。

三、本次配股息如因公司買回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及註銷，或因可轉換公司債提出轉換，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股)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調整配息(股)率。

四、謹此提請 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說明：一、詳細修改條文對照表如下。

二、謹此提請 核議。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變更事由
<p>壹、目的</p> <p>為加強辦理資金管理及降低經營風險，爰依 99 年 3 月 19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令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本作業程序。</p>	<p>壹、目的</p> <p>為加強辦理資金管理及降低經營風險，爰依 <u>101 年 7 月 6 日</u>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令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本作業程序。</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1 年 7 月 6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令訂定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修正條文，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p>
<p>參、內容</p> <p>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除因背書保證而發生之代償行為外，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至於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則不受此限。</p>	<p>參、內容</p> <p>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除因背書保證而發生之代償行為外，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至於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u>可不受此限，但仍須訂定限額及期限。</u></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1 年 7 月 6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令訂定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修正條文，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p>
<p>玖、公告申報程序</p> <p>1、每月十日前財務單位就上月份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有關資料編製報表並通知會計單位，由會計單位依主管機關要求呈報，並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玖、公告申報程序</p> <p>1、每月十日前財務單位就上月份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有關資料編製報表並通知會計單位，由會計單位依主管機關要求呈報，並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 <u>即日起算二日內</u> 公告申報：</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1 年 7 月 6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令訂定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修正條文，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p>
<p>拾貳、其他事項</p> <p>1、本公司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p>	<p>拾貳、其他事項</p> <p>1、本公司依<u>國際財務報導準則</u>規定，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p>	<p>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1 年 7 月 6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令訂定發布之「公開</p>

告中適當揭露有效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告中適當揭露有效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修正條文，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拾參 本程序訂定於 2006 年 6 月 9 日；第一次修訂於 2007 年 6 月 15 日；第二次修訂於 2009 年 6 月 4 日；第三次修訂於 2010 年 6 月 18 日。	拾參 本程序訂定於 2006 年 6 月 9 日；第一次修訂於 2007 年 6 月 15 日；第二次修訂於 2009 年 6 月 4 日；第三次修訂於 2010 年 6 月 18 日； <u>第四次修訂於 2013 年 6 月 11 日。</u>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說明：一、詳細修改條文對照表如下。

二、謹此提請 核議。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	變更事由
壹、目的： 為加強辦理背書保證之財務管理及降低經營風險，爰依 99 年 3 月 19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令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本作業程序。	壹、目的： 為加強辦理背書保證之財務管理及降低經營風險，爰依 <u>101 年 7 月 6 日</u>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u>1010029874 號</u> 令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本作業程序。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1 年 7 月 6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令訂定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修正條文，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拾、公告申報程序 1、每月十日前，財務單位應將上月份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相關資料編製報表並通知會計單位，由會計單位依上級主管機關要求呈報，並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2、除按月公告申報背書保證餘額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金額達下列標準之一時，財務單位應即檢附相關資料通知會計部於事	拾、公告申報程序 1、每月十日前，財務單位應將上月份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相關資料編製報表並通知會計單位，由會計單位依上級主管機關要求呈報，並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2、除按月公告申報背書保證餘額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金額達下列標準之一時，財務單位應即檢附相關資料通知會計部於事實發生之日 <u>即日起算二日</u>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1 年 7 月 6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令訂定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修正條文，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並輸入股市觀測站：	內辦理公告申報並輸入股市觀測站：	
拾參 本程序修訂於 2007 年 6 月 15 日；第二次修訂於 2009 年 6 月 4 日；第三次修訂於 2010 年 6 月 18 日。	拾參 本程序修訂於 2007 年 6 月 15 日；第二次修訂於 2009 年 6 月 4 日；第三次修訂於 2010 年 6 月 18 日；第四次修訂於 2013 年 6 月 11 日。	

決議：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下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止屆滿三年，依法應行改選。
 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二人，任期各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三、新當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起至民國 105 年 6 月 10 日止
 四、敬請 選舉。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解除本公司第十四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將於一〇二年度股東會改選，新任董事若有為自己或他人從事屬公司業務範圍內行為之必要，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公司法第二〇九條對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行為。
 三、謹此提請 核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首先竭誠歡迎各位貴賓，能在百忙當中撥空參加今天的股東常會。除了感謝您的參與，本人亦代表公司對過去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致上最大的敬意。

過去一整年，景氣持續低迷，歐債危機仍未解除，美國持續實施量化寬鬆政策，導致原物料期貨市場起伏不定，大幅上下波動，使得公司在原料採購及外匯的風險一路上升，公司已採取適當的管理措施，故仍能維持穩定獲利。

提供安心的食品給消費者一直是本公司的經營理念，大成除了在家禽採垂直整合，提供無藥殘的安心雞，更將此模式逐步引用至豬隻的垂直整合上。從源頭管制原料的使用到餐桌上的安心肉品，堅持嚴格的品管檢驗，並引進最先進的 LC/MS/MS 檢驗儀器，能檢驗微量的各種重金屬及各種藥物殘留，包括瘦肉精、塑化劑等等，期許消費者能對大成產品食的安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236 億元，較一〇〇〇年度增加 5 億元，或 2.29%；一〇一一年度稅前利益 8.6 億元，較一〇〇〇年度減少 3.2 億，或 26.83%；一〇一一年度稅後利益 7.3 億元較一〇〇〇年度減少 3.4 百萬元，或 31.47%。

公司所有工廠均已取得國際與台灣各項品管及安全認證，包括歐盟 HACCP 認證，ISO22000 認證，擁有國家級實驗室，並運用最先進的儀器在屠宰前後的檢驗措施，期望透過對食品安全的高標準要求，建立品牌，客戶，消費者的信心，持續擴大與同業間的競爭優勢。

一、101 年度營業暨財務情形報告

(一)營業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實際數	100 年實際數	增(減)幅度%
營 業 收 入	23,611,970	23,083,681	2.29%
營 業 利 益	589,956	502,522	17.40%
稅 前 損 益	860,702	1,176,310	(26.83)%
每 股 稅 後 盈 餘	1.43 元	2.22 元	(35.59)%

(二)營業計劃暨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實際數	101 年度預算	達成率%
營 業 收 入	23,611,970	24,110,000	98%
營 業 利 益	589,956	581,700	101%
稅 前 損 益	860,702	719,109	120%
每 股 稅 後 盈 餘	1.43 元	1.27 元	113%

※ 上述 101 年預算係本公司內部資料，未曾公開。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a) 101 年度利息收入為新台幣 3,147 仟元，為票券及活存之利息收入。

(b) 101 年度利息支出為新台幣 67,853 仟元，為短期、長期借款利息費用。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4.40%	6.79%
股東權益報酬率(%)	6.61%	10.27%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0.41%	9.5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5.19%	22.42%
純益率(%)	3.11%	4.64%
每股稅後盈餘(元)	1.43 元	2.22 元

(四) 研究發展狀況

研究發展工作是屬於公司長期的投資，也是影響企業成長及保持競爭優勢的最重要因素。本公司過去長期和國際知名企業（如 Land O'Lakes Animal Nutrition Specialties, Co., Ltd.）及國內學術單位如台大、成大、中興、屏科大、海洋大學等技術專案合作，以取得技術並加以發展運用，奠定良好的技術基礎。並持續和荷蘭最大飼料研究機構(Schothorst Feed Research)技術合作，取得先進的飼料營養與製造技術，提升技術應用能力。為追求相關技術更精進發展，投入巨資成立品檢中心，並取得 TAF 之認證，確認實驗室檢驗能力與確保產品安全。同時為整合生技研發與資源應用，統合研發、生產與應用同步發展，真正結合生技與飼料產品，創造差異，發揮最大之綜效。

二、一〇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長期以來專注在飼料及肉品相關產業之發展，在完全飼料及電宰白肉雞市場市佔率均已領先同業。在飼料方面，除了追求銷售量的成長，在飼料品質改善及安全上也投注很多心力為消費者的健康把關；並針對各地環境及動物成長需求，投入生物科技領域，研發出眾多適合動物營養的生技產品。肉雞方面，以垂直整合經營模式，從種雞飼養，契約養殖及肉雞電宰及加工的完整供應鏈，全程的品質管控及完整產銷履歷制度，讓消費者能獲得最安心的食品享受。未來將以成功的家禽整合經驗，積極拓展到肉豬、土雞及水產漁業等領域。

本公司將繼續聚焦農畜核心事業，強化產品品質安全，提升客戶滿意度，以誠信、謙和的心，開啟更前瞻的願景。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過去實績及市場需求變動之情況下，102 年預估之銷售數量如下：

項 目	銷售量 (噸)
飼 料	850,000
肉 品 (白 肉 雞 + 土 雞)	114,000
大 宗 物 資	335,000

(三) 重要產銷政策

台灣在加入 WTO 之後，面對肉品完全開放自由進口，加以動物蛋白需求成長趨緩，價格競爭情況激烈。本公司積極整合公司現有之研發、生產及行銷資源，提高產品品質，創造出產品差異化優勢，以減低價格競爭之壓力。

從農場到餐桌，本公司產品透過嚴密的產銷履歷，從源頭的大宗原料、種雞

飼養、孵化、契約飼養、飼料生產、營養配方到最末端的電宰，層層把關確保產品百分之百無藥殘。未來公司將以肉雞成功的垂直整合經驗來積極拓展肉豬領域，以集團累積多年的研發技術及經驗，加上專業的合作團隊來進入新產品開發。

目前已興建中的柳營飼料廠預計在 2013 年底完工加入營運，新廠除提高飼料工藝技術生產出更優質的產品外，更自動化節能製程、完整生產履歷溯源及獨立空白料生產線，能夠提供客戶更優質、安全的產品。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隨著國內外市場對瘦肉精、藥殘、疫情等事件的關注，消費者對安全、安心、健康肉品需求日殷，回推至飼料，對於公司可供應的空白料需求更甚。將以公司既有的能力為根基，結合養殖戶與上下游業者提供具產銷履歷的安全、安心、健康肉品。

本公司除繼續發展水產等動物蛋白領域，擴大領先優勢外，並結合現有的研發及技術資源，發展生物科技技術，初期以本業相關之技術為發展重點，建立及維持技術領先之優勢，以跨入生命科學領域為長期目標。

(五)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

台灣在 2002 年加入 WTO 世界貿易組織之後，2005 年開始全面開放肉品自由進口，全世界已逐漸成為單一市場，商品、服務及資訊的流通已跨越區域的障礙，本公司面對的是來自全球的競爭者。除了產品要在全球市場上競爭外，在原料方面，亦需以全世界為供應來源，以期取得成本最低之原料與服務。面對這樣的競爭環境，以公司的營運規模，發揮全球統籌採購優勢，降低原物料採購成本，進而提升產品品質及售後服務。

面對國內食品安全的問題層出不窮，整個環境狀況，禽流感與口蹄疫的疑慮並未消除，瘦肉精與藥殘的消息仍然時有所聞，大成持續推動可溯源安全衛生肉品，一直為食品供應鏈「全程用心、食在安心」而努力，也有一番成果，符合與滿足政府單位及社會大眾重視健康、安全肉品的需求。期望能以百分之百安心產品做後盾，讓大成在這波食品安全危機中渡過並且讓消費者更加認同公司產品。

最後，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韓家宇



總經理

莊坤炎



會計主管

劉建忠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 上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張 鐵 生



監察人 李 鴻 鈞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部份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部分被投資公司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400,259千元及393,458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2.17%及2.25%；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其認列之相關投資利益分別為15,337千元及33,243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1.78%及2.83%。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言煒



羅丹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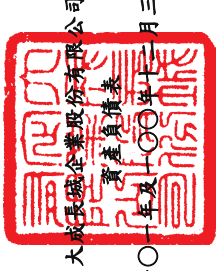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一))	132,527	1	21,000	2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二))	18,262	1	18,262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四(三及四))	1,105,349	6	2,110	2
113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三及四))及五)	43,001	-	2,12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四(三及四))及五)	1,484,694	8	21,320	2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四(三及四))及五)	997,534	5	21,440	2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120,200	1	21,580	21
119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附註二及四(二))	43,068	-	21,600	-
1210	其他流動資產	2,412,678	14	21,780	21
12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257	1	22,720	2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十四))	-	-	22,860	22
	流動資產合計	6,449,590	36	5,999,601	32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二)：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6,798,010	37	6,877,830	39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1,125,703	6	1,031,895	6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87,576	-	92,427	1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8,011,289	43	8,002,152	46
固定資產(附註二、四(七)及六)：					
成 本：					
1501	土地	984,598	5	2810	28
1521	房屋及建築	1,497,168	8	2861	28
1531	機器設備	1,541,958	8	2881	28
1551	運輸設備	131,458	1	2820	28
1681	其他設備	1,033,337	6	854,487	4
15X8	重估增值	158,927	1	158,927	1
	固定資產原值	5,347,446	29	5,022,290	29
15X9	減：累積折舊	2,542,044	14	2,339,538	13
1671	未完工程	328,432	2	268,896	1
	固定資產淨額	3,133,834	17	2,951,748	17
其他資產：					
1885	開發及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四(八))	802,102	4	847,635	5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二及六)	48,752	-	56,244	-
	其他資產	850,854	4	903,879	5
	資產總計	18,445,567	100	17,457,38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1011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3,914,696	21	2,966,834	18
1012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100,000	1	-	-
1013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五)	2,165	-	1,944	-
1014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52,784	1	273,771	1
1015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五)	776,538	4	863,243	5
1016	應付帳款－其他(附註二及四(十四))	231,653	1	203,913	1
1017	應付費用	61,178	-	19,264	-
1018	應付短期票據	276,955	2	270,192	2
1019	一年或一年以下之應付帳款	20,988	-	546	-
	流動負債合計	5,978,745	31	5,343,452	33
其他負債：					
1021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二及四(十四))	1,814	-	-	-
1022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70,002	-	282,714	3
	其他負債合計	71,816	-	282,714	3
	長期負債合計	1,000,000	6	1,050,000	6
	負債總計	7,050,561	37	6,676,166	37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及十六)：					
20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均額定600,000,000股，分別發行566,457,215股及524,749,123股)	5,664,572	31	5,247,491	30
2020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2,252	-	2,252	-
2030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87,144	3	291,146	2
204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766,356	4	720,268	4
205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910,230	5	910,528	5
2060	資本公積－認股權	-	-	54,097	-
2070	資本公積－其他	19,235	-	19,001	-
	資本公積合計	2,282,217	12	1,980,192	11
2080	保留盈餘	1,195,374	6	1,088,269	6
2090	法定盈餘	1,718,260	11	1,983,436	11
2100	累積盈餘	2,913,634	17	3,071,705	17
	股東權益合計	11,394,999	61	10,781,214	61
2110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87,407)	-	(87,407)	(1)
21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27	-	246,723	2
2130	未認列之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二及四(十三))	(263,013)	(1)	(283,310)	(2)
21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42,854	5	849,046	5
2150	未實現重估增值	81,995	-	81,995	-
216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676,056	4	805,047	3
217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四(十五))	(218,792)	(1)	(218,792)	(1)
	股東權益總計	11,320,687	63	10,885,643	6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二及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8,445,567	100	17,457,380	100

會計主管：劉建忠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莊坤炎

董事長：韓家宇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24,394,036	103	23,955,784	104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782,066)	(3)	(872,103)	(4)
營業收入淨額	23,611,970	100	23,083,681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五)及五)	(21,846,537)	(93)	(21,352,158)	(92)
營業毛利	1,765,433	7	1,731,523	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及管理費用(附註五)	(1,146,068)	(5)	(1,201,08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409)	-	(27,914)	-
營業費用合計	(1,175,477)	(5)	(1,229,001)	(5)
營業淨利	589,956	2	502,522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3,147	-	4,247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137,723	1	549,845	2
7122 股利收入	68,215	-	77,209	-
7210 租金收入	48,871	-	43,653	-
7160 兌換利益	180,121	1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95,116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88,791	-	132,405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26,868	2	902,475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五)	(67,853)	-	(51,432)	-
7560 兌換損失	-	-	(126,057)	(1)
7620 閒置及出租資產折舊	(46,581)	-	(46,412)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35,092)	(1)	-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五)	(6,596)	-	(4,78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56,122)	(1)	(228,687)	(1)
8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60,702	3	1,176,310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四(十四))	126,699	1	105,260	-
本期淨利	\$ 734,003	2	1,071,050	5
1.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二及四(十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基本每股盈餘				
追溯前每股盈餘(元)	\$ 1.67	1.43	2.44	2.22
追溯後每股盈餘(元)			2.32	2.11
(2)稀釋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每股盈餘(元)	\$ 1.67	1.42	2.35	2.14
追溯後稀釋每股盈餘(元)			2.23	2.03
2.假設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附註四(十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基本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每股盈餘(元)	\$ 1.63	1.41	2.41	2.21
追溯後每股盈餘(元)			2.30	2.10
(2)稀釋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每股盈餘(元)	\$ 1.63	1.40	2.33	2.13
追溯後每股盈餘(元)			2.21	2.02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股本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計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 4,946,679	1,829,379	980,226	1,861,365	(125,091)	(221,234)	925,995	81,995	(87,407)	9,973,115
53,478	106,911	-	1,071,050	-	-	-	-	-	160,389
-	-	-	-	-	-	-	-	-	1,071,050
-	-	108,043	(108,043)	-	-	-	-	-	(593,602)
247,334	-	-	(593,602)	-	-	-	-	-	-
-	-	-	(247,334)	-	-	(74,174)	-	-	(74,174)
-	-	-	-	-	(63,719)	-	-	-	(63,719)
-	-	-	-	371,814	-	(2,775)	-	-	371,814
-	47	-	-	-	(357)	-	-	-	(3,085)
-	43,855	-	-	-	-	-	-	-	43,855
5,247,491	1,980,192	1,088,269	1,983,436	246,723	(285,310)	849,046	81,995	(87,407)	10,885,643
154,706	259,235	-	734,003	-	-	-	-	-	413,941
-	-	-	-	-	-	-	-	-	734,003
-	-	107,105	(107,105)	-	-	-	-	-	(629,699)
-	-	-	(629,699)	-	-	-	-	-	-
262,375	-	-	(262,375)	-	-	-	-	-	-
-	-	-	-	-	-	93,808	-	-	93,808
-	-	-	-	-	20,646	-	-	-	20,646
-	(298)	-	-	(243,096)	(349)	-	-	-	(243,743)
-	46,088	-	-	-	-	-	-	-	46,088
\$ 5,664,572	2,285,217	1,195,374	1,718,260	3,627	(265,013)	942,854	81,995	(87,407)	11,320,687

註：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董監酬勞15,000千元及員工紅利15,000千元已於該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韓家宗



經理人：莊坤炎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劉建志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34,003	1,071,05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61,572	237,885
攤銷費用	714	742
呆帳回升利益	(5,960)	(13,16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9,577	14,884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	(39,78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7,723)	(549,845)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24,683	123,45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	(3,433)	(942)
迴轉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	(34,0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利益	(6,401)	(4,159)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33,564	(79,321)
閒置及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46,581	46,412
外幣短期借款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28,080)	152,890
其他	(7,005)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變動	194,689	(201,951)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	(22,868)	(254,366)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減少(增加)	23,388	(40,035)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149,830)	92,75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增加)減少	(49,283)	14,520
存貨(增加)減少	(156,737)	40,89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2,944	7,15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006)	(792)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16,180	6,72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402)	402
應付票據增加	221	1,269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	225,413	66,675
應付帳款減少	(86,705)	(180,852)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46,612	83,32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41,914	(73,921)
應付費用增加	6,763	5,04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97,712)	213,081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4,865	20,585
其他負債減少	(16,630)	(145,4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08,908</u>	<u>581,137</u>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7,062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00,00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449,837)	(714,20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8,564	6,44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932	(3,4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01,554)	97,00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846	(2,9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28,987)	(717,17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75,942	314,440
舉借長期借款	450,000	5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500,000)	-
償還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51,967)	(106,667)
存入保證金增加	2,074	2,931
應付同業往來(減少)增加	(15,000)	15,000
發放現金股利	(629,699)	(593,60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1,350	182,1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88,729)	46,0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1,256	175,1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2,527	\$ 221,25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52,089	39,665
減：資本化利息	3,537	2,333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48,552	37,332
支付所得稅	\$ 63,737	151,87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50,000	706,331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413,941	160,389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93,808	(74,174)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股東權益變動轉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2,775)
依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349)	(357)
長期股權投資轉列資本公積	\$ (298)	4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利益(損失)變動	\$ 20,646	(63,719)
因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發放現金股利而造成之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變動數	\$ 46,088	43,855
換算調整數	\$ (243,096)	371,814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全能營養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全能營養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657,244千元及639,821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89%及1.94%；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477,697千元及1,321,251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69%及1.57%。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善輝



羅丹丹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12.31	100.12.31		101.12.31		101.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 3,879,324	12	3,879,963	13	5,996,711	18
1311	18,262	-	219,269	1	249,889	1
120	1,425,822	4	1,408,388	4	201,311	1
1140	4,346,466	12	4,385,100	13	4,898,931	15
1180	21,780	-	18	-	181,145	1
1190	113,002	-	182,569	1	1,376,208	4
1210	8,655,394	25	8,049,093	24	20,988	-
1280	1,943,831	7	1,879,624	6	718,660	2
1286	1,091	-	23,828	0.02	1,228,813	4
	20,405,872	60	20,027,852	62	14,852,532	46
1421	821,842	3	644,332	2	1,091,498	3
1450	1,126,059	3	1,032,265	3	20,754	-
1480	110,373	-	118,644	-	2,789,175	8
	2,058,274	6	1,795,241	5	1,112,252	3
1501	1,192,415	3	1,191,334	4	60,046	-
1521	2,587,642	7	2,518,392	8	68,110	-
1531	10,547,175	30	10,060,560	31	62,456	-
1551	313,261	1	286,322	1	190,612	-
1611	29,457	-	29,457	-	371,871	1
1631	259,377	1	187,759	1	16,336,655	50
1681	2,873,806	8	2,673,730	8	-	-
15X8	138,927	-	158,927	-	-	-
15X9	17,962,060	50	17,106,481	53	2,252	-
1599	8,601,495	25	8,018,783	25	587,144	2
1671	75,129	-	65,406	-	766,356	2
1672	8,676,624	25	8,084,189	25	910,230	3
	1,423,252	4	615,677	2	-	-
	3,361	-	3,187	-	19,235	-
	10,712,049	29	9,641,136	30	2,285,217	7
1760	138,612	-	141,791	-	1,195,374	3
1770	2,471	-	3,031	-	1,718,260	5
1782	833,136	2	718,525	2	2,913,634	8
	974,219	2	863,357	2	(87,407)	-
1860	127,488	-	135,419	-	3,627	-
1885	313,411	1	316,935	1	(265,013)	(1)
1888	264,806	2	153,908	1	942,854	3
	705,705	3	606,262	1	81,995	-
					676,056	2
					(218,792)	(1)
					11,320,687	32
					5,605,366	16
					16,926,053	48
					34,856,119	100
					32,933,868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二及五)	\$ 90,956,323	104	87,427,044	104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3,433,724)	(4)	(3,364,354)	(4)
營業收入淨額	87,522,599	100	84,062,690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五)及五)	(80,575,116)	(92)	(76,570,574)	(91)
營業毛利	6,947,483	8	7,492,116	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及管理費用	(5,784,025)	(7)	(5,637,89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945)	-	(32,116)	-
營業費用合計	(5,814,970)	(7)	(5,670,015)	(7)
營業淨利	1,132,513	1	1,822,101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1,639	-	21,41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1,500	-	-	-
7122 股利收入	69,182	-	77,266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235,298	-	-	-
7283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	51,975	-
7300 管理服務費收入	32,923	-	27,096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	-	93,960	-
7480 什項收入	326,926	-	363,176	-
	697,468	-	634,887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06,380)	-	(162,252)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六))	-	-	(15,418)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四(六))	-	-	(109,804)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35,092)	-	-	-
7630 減損損失	(8,939)	-	-	-
7880 什項支出	(118,316)	-	(90,097)	-
7620	(468,727)	-	(377,571)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361,254	1	2,079,417	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四(十六))	253,969	-	305,213	-
9600 合併總損益	\$ 1,107,285	1	1,774,204	2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734,003	1	1,071,050	1
9602 少數股權淨利	373,282	-	703,154	1
	\$ 1,107,285	1	1,774,204	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二及四(十九))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基本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每股盈餘(元)	\$ 1.67	1.43	2.44	2.22
追溯後每股盈餘(元)			2.32	2.11
(2)稀釋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每股盈餘(元)	\$ 1.67	1.42	2.35	2.14
追溯後稀釋每股盈餘(元)			2.23	2.03
2.假設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附註四(十九))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基本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每股盈餘(元)	\$ 1.63	1.41	2.41	2.21
追溯後每股盈餘(元)			2.30	2.10
(2)稀釋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稀釋每股盈餘(元)	\$ 1.63	1.40	2.33	2.13
追溯後稀釋每股盈餘(元)			2.21	2.0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度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之本淨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未實現外幣增值	少數股權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1,829,379	1,861,365	(221,234)	925,995	81,995	4,810,481	14,783,59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6,911	-	-	-	-	-	160,389
本期合併總損益	-	1,071,050	-	-	-	703,154	1,774,204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普通股股利	108,043	(108,043)	-	-	-	-	-
盈餘轉增資	-	(593,602)	-	-	-	-	(593,6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247,334)	-	(76,949)	-	-	(76,949)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64,076)	-	-	-	(64,07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371,814
少數股權增減	-	-	371,814	-	-	197,935	197,93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47	-	-	-	-	-	47
依01.12.8基秘字第340號沖銷子公司股利收入轉資本公積	43,855	-	-	-	-	-	43,85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980,192	1,983,436	(285,310)	849,046	81,995	5,711,570	16,597,213
本期合併總損益	2,592,235	734,003	-	-	-	373,282	1,107,28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普通股股利	107,105	(107,105)	-	-	-	-	-
盈餘轉增資	-	(262,375)	-	-	-	-	(629,6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20,297	93,808	-	-	93,808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20,29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298)	-	-	-	-	-	(479,486)
依01.12.8基秘字第340號沖銷子公司股利收入轉資本公積	46,088	(243,096)	-	-	-	-	(243,394)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285,217	1,718,260	(265,013)	942,854	81,995	5,695,366	16,926,053

註：民國一〇〇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董監酬勞15,000千元及員工紅利15,000千元已於該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劉建志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1,107,285	1,774,20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097,388	977,485
攤銷費用	48,638	39,529
呆帳回升利益	(10,576)	(13,416)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9,577	14,88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63,610	6,66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11,500)	1,048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	15,418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29,287	(42,310)
閒置及出租折舊費用	3,535	3,756
外幣短期借款未實現兌換損失	128,080	115,580
出售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利益	(6,402)	(4,76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33,564	(80,18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2,890)
固定資產、閒置及出租資產價值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939	(51,97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變動	194,689	(181,796)
應收帳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31,776	(853,508)
存貨增加	(669,911)	(1,276,58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4,207)	(349,42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9,567	174,563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29,768	8,105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增加	(402)	402
應付帳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382,224)	585,011
應付所得稅減少	(28,105)	(52,514)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1,682	279,93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23,415)	354,841
其他負債減少	(20,316)	(118,2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40,327</u>	<u>1,323,790</u>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	\$ -	7,97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186	15,058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3,220)	(90,043)
購置固定資產淨價款	(2,378,458)	(1,708,18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1,762)	115,191
無形資產增加	(171,489)	(127,525)
其他資產增加	(136,150)	(9,0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80,893)</u>	<u>(1,796,59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45,611	1,305,976
長期借款增加	1,616,964	458,826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40,086)	149,446
發放現金股利	(629,699)	(593,602)
少數股權變動	(479,486)	197,93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13,304</u>	<u>1,518,581</u>
匯率影響數	26,623	44,1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639)	1,089,9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79,963	2,790,0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879,324</u>	<u>3,879,96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83,101	165,653
減：資本化利息	3,537	2,333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179,564</u>	<u>163,320</u>
支付所得稅	<u>\$ 239,191</u>	<u>202,73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253,736</u>	<u>718,660</u>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 413,941</u>	<u>160,389</u>
累積換算調整數	<u>\$ (243,096)</u>	<u>371,814</u>
因子公司取得股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而造成長期股權投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u>\$ 46,088</u>	<u>43,855</u>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股東權益變動轉列資本公積	<u>\$ (298)</u>	<u>47</u>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	<u>\$ 20,297</u>	<u>64,076</u>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u>\$ 93,808</u>	<u>76,949</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韓家宇



經理人：莊坤炎



會計主管：劉建忠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一〇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本期稅後純益	734,004,57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3,400,458)
本期可供分配數	660,604,117
加：上期末分配盈餘	984,257,764
可供分配總額	1,644,861,881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配1.2元	(679,748,658)
小計	(679,748,658)
期末未分配盈餘	965,113,223

註：(1)本年度股利分配以不超過本期可供分配數為準

(2)股利以101年度稅後利益優先分配

(3)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擬各提撥新台幣15,000,000元，已包含在費用中，不另於盈餘分配表中扣除。

營業報告書附件

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 期		利 率	資金貸與 性 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 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2)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區 間	名 稱		
1	大成長城國際 (集團)有限公司	大成食品投資有限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	USD 375	USD 375	- %	2	-	營運週轉	-	-	-	USD 76,822	USD 76,822
1	"	大成麵粉有限公司	"	USD 650	USD 650	SIBOR+ 0.75%	"	-	"	-	-	-	USD 76,822	USD 76,822
1	"	大成食品(天津)有限 公司	"	USD 7,000	USD 7,000	3.00%	"	-	"	-	-	-	USD 76,822	USD 76,822
1	"	Tianjin Food Investment Co., Ltd	"	USD 2,100	USD 2,100	3.00%	"	-	"	-	-	-	USD 76,822	USD 76,822
1	"	大成嘉豐水產有限公司	"	USD 750	USD 750	- %	"	-	"	-	-	-	USD 76,822	USD 76,822
2	Dachan Food (Asia) Limited	Great Wall Northeast Asia Corporation	"	USD 6,000	USD 6,000	- %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大成萬達(天津)有限 公司	"	USD 23,910	USD 23,910	0%-3%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Union Manufacturing Ltd.	"	USD 2,900	USD 2,900	- %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Hwabei Agri Corp.	"	USD 825	USD 825	- %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Miyasun Great Wall(BVI) Co., Ltd.	"	USD 3,015	USD 3,015	4.02%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大成宮產食品(大連)有限 公司	"	USD 3,500	USD 3,500	LIBOR+2%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Great Wall Nutrition Technologies SDN.BHD.	"	USD 150	USD 150	- %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Dongbei Agri Corp.(東北 農牧公司)	"	USD 23,300	USD 23,300	- %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Dachan Wanda (HK) Ltd. (DWHK)	"	USD 22,000	USD 22,000	0-LIBOR+2 %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Great Wall Agritech (Liaoning) Co., Ltd. (HK)	"	USD 9,300	USD 9,300	4.02%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大成農牧(鐵嶺)有限公司	"	USD 3,000	USD 3,000	- %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Dachan Food (Asia) Limited	大成農牧(營口)有限公司	"	USD 7,000	USD 7,000	- %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2	"	大成食品(河北)有限公司	"	USD 4,600	USD 4,600	- %	"	-	"	-	-	-	USD 124,128	USD 124,128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3	Great Wall Northeast Asia Corporation	Dongbei Agri Corp.(東北農牧公司)	應收同業往來	USD 3,740	USD 3,740	- %	2	-	營運週轉	-	-	-	USD 78,329	USD 78,329
3	"	Hwabei Agri Corp.(華北農牧公司)	"	USD 3,157	USD 3,157	- %	"	-	"	-	-	-	USD 78,329	USD 78,329
3	"	大成萬達(天津)有限公司	"	USD 12,800	USD 12,800	- %	"	-	"	-	-	-	USD 78,329	USD 78,329
3	"	Great Wall Agritech(Liaoning) Co., Ltd.(HK)	"	USD 3,269	USD 3,269	- %	"	-	"	-	-	-	USD 78,329	USD 78,329
3	"	Dachan Wanda (HK) Ltd.(DWHK)	"	USD 5,000	USD 5,000	6.80%	"	-	"	-	-	-	USD 78,329	USD 78,329
3	"	Dachan Zhong Xin Limited	"	USD 1,500	USD 1,500		"	-	"	-	-	-	USD 78,329	USD 78,329
3	"	Great Wall Kuang-Ming Investment (BVI) Co.,Ltd	"	USD 2,400	USD 2,400		"	-	"	-	-	-	USD 78,329	USD 78,329
3	"	大成農技(葫蘆島)有限公司	"	USD 3,800	USD 3,800		"	-	"	-	-	-	USD 78,329	USD 78,329
3	"	遼寧大成農牧實業有限公司	"	USD 7,000	USD 7,000		"	-	"	-	-	-	USD 78,329	USD 78,329
4	Land O'Lakes/ Great Wall Enterprise(Greater China) Holding Ltd.	Land O'Lakes/ Great Wall Enterprise Nutrition Technologies(Tanjing) Co., Ltd.	"	USD 500	USD 500	- %	"	-	"	-	-	-	USD 4,070	USD 4,070
5	Yung Hao(China) Co., Ltd	北京大成永和餐飲有限公司	"	USD 1,730	USD 1,730	- %	"	-	"	-	-	-	USD 556	USD 556
6	Route 66 Fast Food Ltd.	北京義城季諾餐飲有限公司	"	USD 200	USD 200	- %	"	-	"	-	-	-	USD 5,523	USD 5,523
7	Dachan Espressamente illy(China) Ltd.	台灣意曼多咖啡有限公司	"	USD 150	USD 150	- %	"	-	"	-	-	-	USD 648	USD 648
8	Great Wall Dalian Investment Co., Ltd.	大成食品(大連)有限公司	"	USD 2,400	USD 2,400	1.80%	"	-	"	-	-	-	USD 20,009	USD 20,009
9	TNT BIOTECHNOLOGY CO. LIMITED	全能生物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	USD 3,710	USD 3,710	- %	"	-	"	-	-	-	USD 18,301	USD 18,301
10	全能華邦有限公司	TNT BIOCHNOLOGY CO.,LIMITED	"	USD 180	USD -	- %	"	-	"	-	-	-	USD 217	USD 217
11	美藍雷股份有限公司	大成長城企業(股)有限公司	"	NTD 50,000	NTD -	1.00%	"	進貨 947,389 銷貨 2,710,864	"	-	-	-	NTD 67,468	NTD 67,468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2：個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至於個別對象之限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3.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註1)						
1	都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勝成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6	936,805	15,000	-	-	- %	1,873,610
2	全能營養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全能生物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	208,493	141,167	140,301	-	33.65 %	416,986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背	期末背書	以財產擔保之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註1)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書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背書保證金額		
3	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GWIH)	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GWIH)	3	5,660,344	150,050	145,680	-	1.29%	11,320,687
3	"	大成食品(香港)有限公司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3	"	Seafood International Inc.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4	"	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GWIH)	"	5,660,344	180,060	174,816	-	1.55%	11,320,687
4	"	大成食品(香港)有限公司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4	"	大成麵粉有限公司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4	"	Universal Food Corp.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4	"	Global Food Corp.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4	"	Seafood International Inc.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5	"	大成良友(上海)有限公司	6	5,660,344	128,443	124,702	-	1.10%	11,320,687
6	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GWIH)	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GWIH)	3	5,660,344	360,120	233,088	-	2.06%	11,320,687
6	"	大成麵粉有限公司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6	"	Seafood International Inc.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6	"	Universal Food Corp.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6	"	Global Food Corp.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7	Dachan Food (Asia) Ltd.	Dachan Food (Asia) Ltd.	"	5,660,344	120,040	-	-	-	11,320,687
7	"	Great Wall Northeast Asia Corp.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7	"	Golden Harvest Inc.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7	"	Dachan Wanda (HK) Ltd	"	註3	註3	註3	-	註3	註3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金額，以提供背書保證之子公司淨值為限，且不得超過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百分之五十。

註3：同編號之公司係使用共同背書保證額度。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 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成食品(蛇口)有限公司	麵粉相關產品生產、銷售。	HKD 132,510	2	362,508	-	-	362,508	37.35%	857	99,294	-
大成食品(天津)有限公司	麵粉相關產品生產、銷售。	USD 9,378	"	53,136	-	-	53,136	72.40%	4,354	264,911	-
大成官產食品(大連)有限公司	雞肉加工品產銷。	USD 9,880	"	-	-	-	-	52.04%	10,065	122,713	-
大成食品(大連)有限公司	雞肉、飼料產銷。	USD 26,600	"	315,908	-	-	315,908	29.67%	18,972	381,185	-
遼寧大成農牧實業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9,080	"	229,600	-	-	229,600	52.04%	15,167	530,510	-
大成農牧(黑龍江)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562	"	-	-	-	-	52.04%	28,813	188,768	-
大成農牧(營口)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4,636	"	57,813	-	-	57,813	52.04%	(110,966)	107,816	-
大成農牧(鐵嶺)有限公司	雞肉、飼料產銷。	USD 14,089	"	84,655	-	-	84,655	52.04%	65,354	526,665	-
大成萬達(天津)有限公司	雞肉、飼料產銷。	RMB 347,200	"	-	-	-	-	52.04%	25,982	601,287	-
青島大成飼料科技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3,300	"	-	-	-	-	52.04%	21,976	139,007	-
北京東北亞諮詢有限公司	經營管理顧問服務。	USD 500	"	-	-	-	-	52.04%	(6,944)	(2,230)	-
北京富強在線訊息技術有限公司	糧商業、畜產品批發業，飼料及農產品零售。	USD 29,146	"	-	-	-	-	22.76%	1,818	(11,370)	-
東北農牧(長春)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111	"	19,483	-	-	19,483	52.04%	2,666	136,605	-
大成農牧(河南)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900	"	-	-	-	-	52.04%	(1,995)	22,028	-
大成美食(上海)有限公司	雞肉、豬肉、冷食保鮮加工調理食品的產銷。	USD 6,940	"	82,000	-	-	82,000	52.04%	3,652	128,983	-
大成昭和食品(天津)有限公司	麵粉相關產品生產、銷售。	USD 8,950	"	26,158	-	-	26,158	55.00%	8,761	184,162	-
湖南大藍生物科技飼料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350	"	-	-	-	-	26.02%	(1,797)	4,763	-
湖南大成科技飼料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2,234	"	-	-	-	-	52.04%	(2,819)	60,392	-
大成食品(河北)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0,100	"	-	-	-	-	52.04%	(113,845)	(8,191)	-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資本額	(註1)			匯出	收回					
大成食品(盤錦)有限公司	雞肉產銷。	USD	3,000	2	-	-	-	-	52.04%	20	46,484	-
大成良友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麵粉相關產品生產、銷售。	RMB	100,000	"	-	-	-	-	45.00%	2,343	164,284	-
大成農技飼料(瀋陽)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3,038	"	-	-	-	-	52.04%	(2,209)	54,165	-
大成農技(葫蘆島)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3,800	"	-	-	-	-	52.04%	(987)	467,716	-
大成藍雷營養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6,536	"	-	-	-	-	50.00%	(6,424)	59,424	-
大成藍雷營養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1,000	"	-	-	-	-	50.00%	4,853	18,945	-
上海寰城季諾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義式餐飲、烘培及餐飲服務管理。	USD	3,100	"	101,680	-	-	101,680	100.00%	(2,931)	84,083	-
北京大成永和餐飲有限公司	中式連鎖快餐。	USD	1,950	"	44,647	-	-	44,647	79.03%	(15,847)	(9,340)	-
北京寰城季諾餐飲有限公司	義式餐飲、烘培。	USD	2,530	"	21,320	-	-	21,320	100.00%	(22,279)	35,578	-
意曼多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義式餐飲、烘培及餐飲服務管理	USD	2,800	"	-	-	-	-	70.00%	(399)	20,500	-
上海迅食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中式連鎖快餐。	USD	278	"	-	-	-	-	70.00%	(5)	(6,006)	-
天津迅食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食品加工。	USD	2,702	"	-	62,612	-	62,612	92.30%	(16,026)	74,042	-
華邦(天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飼料。	RMB	2,891	"	35,542	-	-	35,542	90.25%	10,912	22,586	-
全能生物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飼料。	USD	5,000	"	241,074	-	-	241,074	100.00%	(10,532)	125,633	-
吉林中新成食品有限公司	豬肉加工、飼料加工和產品銷售等。	RMB	160,000	"	-	-	-	-	11.24%	(3,402)	79,161	-
台畜大成食品(大連)有限公司	豬肉產銷。	RMB	20,000	"	-	-	-	-	20.82%	(1,825)	(17,437)	-
山東大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飼料產銷。	USD	3,000	"	-	-	-	-	52.04%	(5,680)	39,929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美金元/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53,582,434	US154,853,935	6,792,41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其他方式。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明。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係依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損益認列的部份係以年度月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4：本金額不包括盈餘增資金額。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 植物油種子及椰子乾米糠之採購運銷製油及油脂加工業務。
 - (二) 植物油及其副產品糧食雜穀肥料飼料麩皮豆餅豆粉漿粉之採購運銷製造加工批發零售業務。
 - (三) 有關製油、麵粉、玉米粉、肥料、飼料、雜穀、糧食、麩皮、麵條、速食麵、速食米粉、餅乾、麵包。罐頭、乳品、冰品、果汁、飲料、及其他有關食品之經紀業、代客加工、採購、運銷、批發、零售業務。
 - (四) 種苗採購及運銷。
 - (五) 畜牧事業及其加工食品製造銷售。
 - (六) 酒類之進出口及銷售業務。
 - (七) 小麥採購運銷業務。
 - (八) 動物用藥品及西藥販賣業務。
 - (九) 超級市場之經營業務。
 - (十) 自營用各種包裝用品（包括金屬、合金、塑膠、紙、布、木類之罐、桶、箱、袋等）之加工製造縫織採購業務。
 - (十一) 冷凍調理食品、冷凍冷藏食品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 (十二) 家禽電器化屠宰及其肉品加工製造買賣業務。
 - (十三) 有關前列各項事業之倉庫業務。
 - (十四) 有關前列各項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 (十五)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出售、出租業務。
 - (十六) A401040 家禽服務業。
 - (十七) C199990 雜項食品製造業（液體蛋、蛋粉、加值蛋、滷蛋、茶葉蛋、鹹蛋、錦絲、蛋皮、蒸蛋、蛋包、蛋豆腐、蛋腱等及各種加工蛋類）。
 - (十八) C802010 化學肥料製造業。
-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上開業務之經營遵照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得對外保證。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轉投資總額得超過實收股本的百分之四十。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臺灣省臺南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公司或工廠，其撤銷或遷移時亦同。

第四條 刪除。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六億元，分為六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得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	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得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其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六 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編號依法簽證發行之。
第 七 條	股票有因轉讓過戶或遺失毀滅等情事依公司法及一般法令規定辦理之。
第 八 條	股東或法人股東代表人應填具印鑑存於公司備查，股東向公司辦理股票事務或行使其他權利，凡以書面通知者，均應加蓋留存印鑑。
第 九 條	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 十 條	本公司股東會每年召集常會一次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之。於必要時得依法召開股東臨時會。
第十一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委託一人代表出席但須出具本公司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但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部份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三條	股東會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出席董事互選一人代理之。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五條	(本條刪除)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記載會議之時、日及場所、主席之姓名及決議之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由主席簽名或蓋章，在公司存續期間永久保存，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保存期限至少一年。
第四章 董 事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全體董事應持有之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前項股權數依主管機關命令定之。
第十八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九條	董事會之召集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外均由董事長召集並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董事長暨副董事長皆缺席時，則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九條之一	董事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七天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前項召集通知應載明事由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二十條	董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如任期屆滿在年度結算以前時得延展至該結算期後之股東會新選董事就任後同時解任之。
第二十條之一	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含相關經理人），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二十一條	<p>董事會之職權如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各項章則之審訂。 (二) 業務方針之決定。 (三) 預算決算之審查。 (四)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擬定。 (五) 資本增減之擬定。 (六) 執行股東會議決事項。 <p>其他重要事項之決定。</p>

第二十二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會議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董事會之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保存於公司。
第二十三條	董事不論公司盈虧得酌支車馬費，其金額由董事會定之。
第五章 監察人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設監察人二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監察人並得選一人為常駐監察人。全體監察人所持有之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額一定之成數，前項股權成數依主管機關命令定之，監察人中至少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
第二十五條	監察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如任期屆滿在年度結算以前時得延屆至該結算期後之股東會新選監察人就任後同時解任之。
第二十六條	監察人之職權如左： (七) 稽核公司財務狀況。 (八) 查核公司簿冊文件。 (九) 查詢公司業務情形。 (十) 對於董事提出於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予查核，並報告意見於股東會。 (十一) 對於公司職員執行業務之監察與違法失職之檢舉。 (十二) 必要時得召開股東臨時會。 (十三) 還必要時得依公司法第二一八條及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檢查帳簿其費用公司負擔之。 (十四)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其他依照法令賦與之職權。
第二十七條	監察人除依法執行監察職務外不得兼任本公司董事、經理及其他職務
第二十八條	監察人不論公司盈虧得酌支車馬費，其金額由董事會定之。
第六章 重要職員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p>第三十條 總經理秉承董事長之命辦理公司一切業務。</p>
<p>第三十一條 如業務需要時得由董事會聘請會計師為會計顧問及律師為法律顧問或本業專家為本公司之顧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七章 會計</p> <p>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規定以國曆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會計年度。</p>
<p>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應由董事會編造左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卅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營業報告書。 (二) 財務報表。 (三)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p>第三十四條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訊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每年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得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提撥股利後所剩餘額之百分之一，由董事會提議，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由董事會提議，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三) 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八章 附則</p> <p>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及其他有關法令辦理。</p>
<p>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自經股東會通過後生效。</p>

第三十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四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四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四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三年十一月十九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四年四月十七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四年六月二十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六年六月十六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九年十月三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九月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十一月九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三月四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三月七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五月二十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五月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二月十八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五月三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五月十五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四月一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五月五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五月十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七月十一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六月七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九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五月七日。
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七日。
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五日。

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一日。
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三十日。
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日。
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十九日。
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九日。
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四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四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第四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四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四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
第四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日。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本規則經 91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通過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礎。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指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簽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十六、會議進行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指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付表決。
-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二條訂定本規範，以資遵循。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規範，其主要議事內容、作業程序、議事錄應載明事項、公告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依本規範之規定辦理。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會指定之辦理議事事務單位為台北協調中心財務處。辦理議事事務單位應擬訂董事會議事內容，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於召集通知時一併寄送。董事如認為會議資料不充分，得向辦理議事事務單位請求補足。董事如認為議案資料不充足，得經董事會決議後延期審議之。

第五條

召開本公司董事會時，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董事簽到，以供查考。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如不能親自出席，得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如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

第二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之地點與時間，應於本公司所在地及辦公時間或便於董事出席且適合董事會召開之地點及時間為之。

第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董事長暨副董事長皆缺席時，則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辦理議事事務單位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本公司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非擔任董事之經理人員列席。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一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

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第九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存證，並至少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關於董事會相關議決事項之訴訟時，相關錄音或錄影存證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不適用前項之規定。

以視訊會議召開者，其會議錄音、錄影資料為會議紀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第十條

本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之議事內容，至少包括下列各事項：

一、報告事項：

-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
- (二) 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三、臨時動議。

第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三項規定。

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 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七、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除本條所列之董事會討論事項外，董事會依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行使董事會職權者，其授權層級、內容或事項應具體明確表示於董事會討論事項。

第十三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本公司董事會議案表決時，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如經主席徵詢而有異議者，即應提付表決。

表決方式由主席就下列各款規定擇一行之，但出席者有異議時，應徵求多數之意見決定之：

- 一、舉手表決或投票器表決。
- 二、唱名表決。
- 三、投票表決。

前項所稱出席董事全體不包括依第十五條第一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

第十四條

本公司董事會議案之決議，除證交法及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但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無須再行表決。

議案之表決如有設置監票及計票人員之必要者，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董事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第十五條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 二、主席之姓名。
-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 五、記錄之姓名。
- 六、報告事項。
-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 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 九、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於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

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及監察人，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七條

本議事規範經董事會同意後，提股東會報告，並自發布日起施行，修正時亦同。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中華民國 95 年 6 月 9 日

股東會通過施行

-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 二、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三、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 四、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 五、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董事會設置投票箱，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六、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七、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 (二) 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四)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 (五) 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 (六) 未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者。
 - (七)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 八、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依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到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依第一項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或當選之董事、監察人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當選失其效力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於當次股東會中宣佈遞充。
- 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 十、不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第四項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
- 十一、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 十二、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三、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修正時亦同。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壹、目的

為加強辦理資金管理及降低經營風險，爰依 99 年 3 月 19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令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本作業程序。

貳、定義

1、本作業程序所稱「他人」，係指

- (1)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
- (2) 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所稱短期，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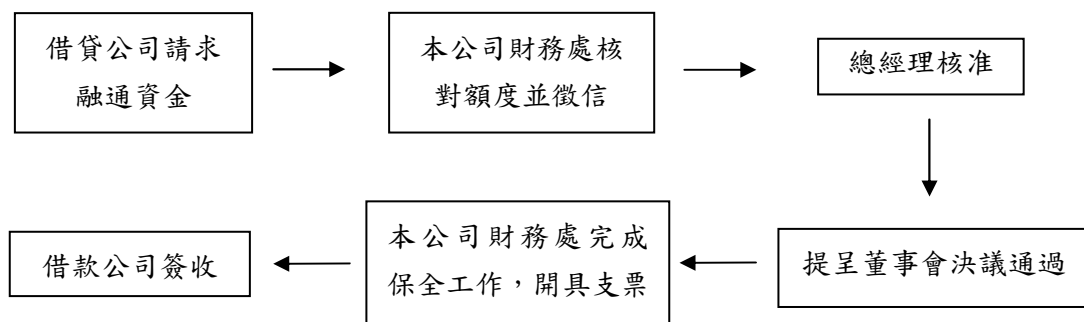
參、內容

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除因背書保證而發生之代償行為外，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至於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則不受此限。

2、貸與資金之個別對象及限額如下：

- (1)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者，應以其業務交易行為已發生者為原則，其貸與金額並應與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相當。
- (2)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償還銀行借款、購置設備或營運週轉需要者。
- (3) 本公司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因償還銀行借款、購置設備或營業週轉需要者。
- (4)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因轉投資需要，且該轉投資事業與本公司所營業務相關，對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具助益者。

肆、資金貸與作業程序



本公司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前項所稱一定額度，除符合本作業程序第叁條第一項及法令相關規定者外，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伍、資金融通期限及計息方式

每筆資金融通期限，不得超過一年，於借款時，需先言明還款日期。本公司對借款對象之利息計算與收取方式，按雙方之約定。

陸、徵信

本公司財務單位對借款對象應進行如下項目之詳細審查，並將審查報告提報董事會評估：

- 1、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 2、貸與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
- 3、對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 4、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

本公司財務單位平時應注意蒐集、分析及評估借款公司之信用及營運情形，提供董事會評估風險，如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即通報總經理及相關權責單位儘速處理。

柒、保全

借款公司於借款時需提供等值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設質於本公司，或簽具保證票據及提供本公司認可之保證人並以預計還款日期為票據之到期日，存放本公司，以為保全。

捌、記錄

本公司財務單位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時，應建立備查簿，就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建檔備查。

玖、公告申報程序

- 1、每月十日前財務單位就上月份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有關資料編製報表並通知會計單位，由會計單位依主管機關要求呈報，並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 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合計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合計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者。

(3) 本公司或子公司之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者。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3)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

拾、罰則

經理人及主辦人員違反此作業程序時，則依本公司獎懲辦法予以處分。

拾壹、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控管程序

本公司之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須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依所訂之作業程序辦理，且於每月4日前將上月份辦理資金貸與他人相關資料，以書面彙總向本公司申報。

拾貳、其他事項

- 1、本公司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效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 2、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服本規範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劃，並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 3、本辦法不適用於因背書保證而發生之代償行為。
- 4、本作業程序所提各項應經董事會通過。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於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 5、本作業程序之訂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拾參

本程序訂定於2006年6月9日；第一次修訂於2007年6月15日；第二次修訂於2009年6月4日；第三次修訂於2010年6月18日。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壹、目的：

為加強辦理背書保證之財務管理及降低經營風險，爰依 99 年 3 月 19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11375 號令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本作業程序。

貳、適用範圍：

本作業程序所稱之背書保證包括：

1、融資背書保證：

- (1) 客票貼現融資。
- (2) 為他公司融資之目的所為之背書或保證。
- (3) 為本公司融資之目的而另開立票據予非金融事業作擔保者。

2、關稅背書保證：為本公司或他公司有關關稅事項所為之背書或保證。

3、其他背書保證：無法歸類列入前二項之背書或保證事項。公司提供動產或不動產為他公司借款之擔保設定質權、抵押權等，亦應依本作業程序辦理。

參、背書保證之對象：

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以下列公司為限，但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前項出資，係指本公司直接出資或透過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出資，得不受下列對象之限制。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肆、背書保證之額度：

-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 2、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為限，並應於本公司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對單一企業從事背書保證之金額，除受前項規範外，其背書保證金額並應與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背書保證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相當。

伍、決策及授權層級

1、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依本作業程序陸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決議同意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需要，有下列所列情事之一者，可先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先行決行，事後再報經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1) 新增背書保證總額在 5 億元及對單一企業之額度內。

(2) 對原保證對象原額度內的背書保證作業，包含與同一金融機構往來之展期或換約，或同額度內更換往來之金融機構。

2、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若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作業程序所訂背書保證限額必要且符合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及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後始得為之，並修正本作業程序，提報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畫於一定期限內消除超限部分。

陸、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1、辦理背書保證時，財務單位應依背書保證對象之申請，逐項審核其資格、額度是否符合本作業程序之規定及有無已達應公告申報標準之情事，並應併同本作業程序陸之審查評估結果簽報董事長核准後，提董事會討論同意後為之；如仍在董事長可決行授權額度內，則由董事長依背書保證對象之信用程度及財務狀況逕行核決，事後再報經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2、財務單位應就背書保證事項建立備查簿。背書保證經董事會同意或董事長核決後，除依規定程序申請鈐印外，並應將背書保證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或董事長決行日期、背書保證日期及依本作業程序柒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有關之票據、約定書等文件，亦應影印統籌由本公司財務單位妥為保管。

3、內部稽核人員應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

4、財務單位應就每月所發生及註銷之保證事項編製明細表，俾控制追蹤及辦理公告申報，並應按季評估及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揭露背書保證資訊及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

5、若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規定而嗣後不符，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據以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所訂額度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分應由財務單位訂定改善計畫，經董事長核准後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並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

6、背書保證日期終了前，財務單位應主動通知被保證企業將留存銀行或債權機構之保

證票據收回，且註銷背書保證有關契據。

7、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依第參條第二項規定為背書保證前，並應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後始得辦理。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柒、詳細審查程序

辦理背書保證時，財務單位應就下列事項進行審查與評估，並作成紀錄：

- 1、瞭解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借款目的與用途，與本公司業務之關聯性或其營運對本公司之重要性等，併同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及目前餘額，評估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2、取具背書保證對象之財務相關資料，並分析背書保證對象之營運、財務及信用狀況與還款來源等，以衡量可能產生之風險。
- 3、分析公司目前背書保證餘額占公司淨值之比例、流動性與現金流量狀況，以及 1、2 之審查結果，以評估對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 4、視保證性質及被保人之信用狀況及 1 ~ 3 之評估結果，衡量是否要求被保人提供適當之擔保品，並按季評估擔保品價值是否與背書保證餘額相當，必要時得要求被保人增提擔保品。
- 5、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若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子公司，除依第柒條第 1、2 及 3 點規定詳細審查評估外，應由本公司財務單位監理上述對象之經營績效，並明定續後管控措施與取消背書保證條件之退場機制。

捌、對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之控管程序

本公司之子公司擬為他人提供背書保證時，須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依所訂之作業程序辦理，且於每月 4 日前將上月份辦理背書保證相關資料，以書面彙總向本公司申報。

玖、印鑑章保管及程序

- 1、本公司應以向經濟部申請登記之公司印章為背書保證之專用印鑑章，該印章應報經董事會同意。該印章應交由董事會同意之專人保管，印章保管人變更時亦應報經董事會同意，並將所保管之印鑑列入移交。
- 2、背書保證經董事會決議或董事長核決後，財務單位應以書面方式申請用印，連同核准紀錄及背書保證契約書或保證票據等用印文件經財務主管核准後，始得至印鑑保管人處鈐印。
- 3、印鑑管理人用印時，應核對有無核准紀錄和經財務主管核准之申請用印文件後，始

得用印。

- 4、對國外公司為保證行為時，本公司所出具之保證函則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總經理簽署。

拾、公告申報程序

- 1、每月十日前，財務單位應將上月份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相關資料編製報表並通知會計單位，由會計單位依上級主管機關要求呈報，並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 2、除按月公告申報背書保證餘額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金額達下列標準之一時，財務單位應即檢附相關資料通知會計部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並輸入股市觀測站：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長期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者。
 - (4) 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
- 3、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4)點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

拾壹、罰則

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相關承辦人員違反證期會所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或本程序時，初次違反者應予口頭告誡，再犯者應予書面警告，並強制參加公司內部之內控制度訓練課程，累犯或情節重大者應予調職，依下列規定辦理。違規記錄並將作為年度個人績效考核之參考。另董事會或董事執行業務違反相關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者，監察人應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八條之二之規定，通知董事會或董事停止其行為。

拾貳、其他事項

- 1、每一營業年度內本公司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及有關事項，應提報次一年度股東會備查。
- 2、本作業程序之訂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3、本作業程序所提各項應經董事會通過事項，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於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拾參

本程序修訂於 2007 年 6 月 15 日；第二次修訂於 2009 年 6 月 4 日；第三次修訂於 2010 年 6 月 18 日。。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相關資訊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中擬議配發董監酬勞新台幣(以下同)15,000,000元及員工紅利15,000,000元，前述將俟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上述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已於一〇一年度費用化，其費用列帳金額與董事會擬議配發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係分配現金股利，對公司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2年4月13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福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家宇	99.06.18	102.06.18	73.06.30	33,853,099	7.19%	39,151,837	6.91%	-	-	-	-	美國康乃狄克州立大學碩士	福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黃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全能營養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成藍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家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都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岩島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勝成餐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國成麵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欣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意曼多咖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韓家宸 董事 韓家寅	兄弟 兄弟
副董事長	福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家宸												美國新哈芬大學 碩士	福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韓家宇	兄弟
董事	福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家寅												美國新哈芬大學 碩士	大成食品亞洲執行董事兼執行長 安心巧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副董事長 韓家宇 韓家宸	兄弟 兄弟
董事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苗豐盛	99.06.18	102.06.18	66.04	10,407,574	2.21%	12,036,582	2.12%	-	-	-	-	美國聖塔克拉拉大學 學碩士	聯華實業副董事長 聯華氣體工業樂豐董事長	-	-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僑泰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天星	99.06.18	102.06.18	96.06.15	5,198,190	1.10%	7,241,095	1.28%	-	-	-	-	淡江大學學士	中經合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經合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僑泰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致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董事	曾炳榮	99.06.18	102.06.18	84.05.19	2,332,142	0.50%	2,697,171	0.48%	1,308,395	0.23%	-	-	高雄醫學院	無	-	-
董事	王滋林	99.06.18	102.06.18	78.05.17	2,478,903	0.53%	2,718,866	0.48%	45,017	0.01%	-	-	高商	新如春行負責人	-	-
監察人	德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鴻鈞	99.06.18	102.06.18	96.06.15	19,048,662	4.04%	22,030,187	3.87%	-	-	-	-	輔仁大學學士	欣葉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	-
監察人	德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繡生	99.06.18	102.06.18	99.06.18	-	-	-	-	-	-	-	-	文化學院	無	-	-

